

# 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4 年 12 月 18 日，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在甘肃省兰州组织召开了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本次会议由建设单位-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甘肃泽瑞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 3 名特邀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工作组。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基本情况以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调查报告表的介绍，与会人员经过认真、充分讨论，形成如下验收工作组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位于甘肃省兰州市永登县红城镇乡周边。本项目新建线路 19.837 km，其中单回架空线路 19.747 km，电缆长度为 0.09 km。本工程共使用杆塔 59 基，均使用铁塔建设（其中单回路直线铁塔 34 基，单回路耐张铁塔 23 基，单回路终端塔 2 基）。

2023 年 12 月，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委托甘肃创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3 月，《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完成；2024 年 4 月，本项目取得《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兰环核审〔2024〕13 号）。

本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5 月竣工，2024 年 6 月进行调试。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调查，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生了一定的变化，但这些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废水

项目为送出线路工程，营运期无废水产生。

#### 2、废气

项目为送出线路工程，营运期无废气产生。

#### 3、噪声

运营期运行过程中输变电路产生的噪声，经采取基础减震及距离衰减进行控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110kV 龙泉变电站厂界四周及进线间隔处、110kV 京能升压站厂界四周及出线间隔处昼间噪声等效声级在 41dB (A) ~48dB (A) 之间；夜间噪声等效声级在 40dB (A) ~44dB (A) 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区、4a 类标准限值要求；110kV 输电线路沿线监测点位昼间噪声等效声级在 41dB (A) ~44dB (A) 之间；夜间噪声等效声级在 39dB (A) ~41dB (A) 之间，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

项目为送出线路工程，营运期无固体废物产生。

#### 5、电磁环境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工频电场强度在 1.63V/m~318.69V/m 之间，工频磁感应强度在 0.0704 $\mu$ T~1.9590 $\mu$ T之间，各监测点位监测结果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 及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mu$ T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及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禽畜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工频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 限值要求。

#### 6、生态环境

根据调查，本项目已建成运营，施工期已结束。施工期的污染影响主要是施工人员施工扬尘、生活污水、施工噪声、施工固体废物等带来的环境影响。施工期的生态环境影响主要是施工临时占地和地表破坏。经现场踏勘，工程施工建设很好地落实了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措施，未发现施工弃土弃渣随意弃置。施工结束后站内道路已进行硬化，施工期环境影响已消除。

####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间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未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在本次验收期间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及妥善处理处置，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五、验收结论

验收工作组认为：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文件要求，在建设和运营期采取了行之有效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生态影响和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施工迹地已基本恢复项目现场未发现遗留环境问题，各项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工程电磁环境和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国家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认为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组长：

验收工作组成员：

永登京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8日